

109年花蓮縣縣長盃暨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空手道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宗旨：配合政府推展全民體育運動，提昇本縣空手道運動技術水準。
- 二、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 三、主辦單位：花蓮縣體育會
- 四、承辦單位：花蓮縣體育會空手道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
- 六、比賽組別：



1.個人型(採分數制，第三名並列，各組每單位限報6人)

組號	組別名稱	段級位	其他限制	比賽內容
01	社高男子甲A組	初段以上	高中二年級以上	甲組：自由型 乙組：鐵騎/自由型 丙組：平安型 分數制，8人以下決賽 競賽型不得重複
02	社高男子甲B組	初段以上	高中一年級	
03	社高男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齡	
04	社高男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齡	
05	社高女子甲組	初段以上	不分年齡	
06	社高女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齡	
07	社高女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齡	
08	國中男子甲A公開組	初段以上	九年級	甲組：自由型 乙組：鐵騎/自由型 丙組：平安型 分數制，8人以下決賽 競賽型不得重複
09	國中男子甲B公開組	初段以上	七、八年級	
10	國中男子甲A一般組	初段以上	八、九年級	
11	國中男子甲B一般組	初段以上	七年級	
12	國中男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級	
13	國中男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級	
14	國中女子甲公開組	初段以上	不分年級	
15	國中女子甲一般組	初段以上	不分年級	甲組：自由型 乙組：鐵騎/自由型 丙、丁組：平安型 分數制，10人以下決賽 競賽型不得重複
16	國中女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級	
17	國中女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級	
18	國小男子甲A組	初段以上	六年級	
19	國小男子甲B組	初段以上	五年級以下	
20	國小男子乙A組	一級~準二級	五、六年級	
21	國小男子乙B組	一級~準二級	三、四年級	
22	國小男子乙C組	一級~準二級	一、二年級	
23	國小男子丙A組	三級~準四級	五、六年級	甲組：自由型 乙組：鐵騎/自由型 丙、丁組：平安型 分數制，10人以下決賽 競賽型不得重複
24	國小男子丙B組	五級~準六級	五、六年級	
25	國小男子丙C組	三級~準六級	三、四年級	
26	國小男子丙D組	三級~準三級	一、二年級	
27	國小男子丙E組	四級~準六級	一、二年級	
28	國小男子丁A組	七級~九級	四年級以上	
29	國小男子丁B組	七級~九級	三年級以下	
30	國小女子甲組	初段以上	不分年級	平安型，競賽型可重複
31	國小女子乙A組	一級~準二級	四年級以上	
32	國小女子乙B組	一級~準二級	三年級以下	
33	國小女子丙A組	三級~準六級	五、六年級	
34	國小女子丙B組	三級~準四級	四年級以下	
35	國小女子丙C組	五級~準六級	四年級以下	
36	國小女子丁A組	七級~九級	六年級	
37	國小女子丁B組	七級~九級	五年級以下	
38	幼兒園男生組	九級以上	不分年齡	平安型，競賽型可重複
39	幼兒園女生組	九級以上	不分年齡	

2.個人對打(採單淘汰，第三名並列，須自備比賽專用手套)

A.自由對打(參賽選手須穿戴頭盔、身體護具、手套及護腳脛與護腳背，國小女子選手不需穿著女性護胸。)

組號	組別名稱	段級位	其他限制	比賽內容
40	社高男子甲組第一量級	初段以上	66.00公斤(含)以下	採用IJKA對打競賽規則 淘汰賽一本勝負 冠亞賽三本勝負 競賽時間 社高組為2分鐘 國中組為1分30秒 國小組為1分30秒
41	社高男子甲組第二量級	初段以上	66.01公斤(含)以上	
42	社高女子甲組	初段以上	不分量級	
43	國中男子公開甲組第一量級	初段以上	57.00KG(含)以下	
44	國中男子公開甲組第二量級	初段以上	57.01KG(含)以上	
45	國中男子一般甲組第一量級	初段以上	50.00KG(含)以下	
46	國中男子一般甲組第二量級	初段以上	50.01KG(含)以上	
47	國中女子公開甲組	初段以上	不分量級	
48	國中女子一般甲組	初段以上	不分量級	
49	國小男子甲組第一量級	初段以上	38.00KG以下	
50	國小男子甲組第二量級	初段以上	38.01KG以上	
51	國小女子甲組	初段以上	不分量級	



B.自由一招(要拉手，不可牽制，包含腳步前後轉換，如換腳攻擊不得立即出手)

組號	組別名稱	段級位	其他限制	比賽內容
52	社高男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齡	攻： 1.上段攻擊。 2.中段攻擊。 3.前踢。 4.迴旋踢。 各一招 防守後一招反擊。
53	社高女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齡	
54	國中男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級	
55	國中女子乙組	一級~準三級	不分年級	
56	國小男子乙A組	一級~準二級	五、六年級	
57	國小男子乙B組	一級~準二級	三、四年級	
58	國小男子乙C組	一級~準二級	一、二年級	
59	國小女子乙A組	一級~準二級	四年級以上	
60	國小女子乙B組	一級~準三級	三年級以下	

C.基本一招(攻方為右腳退後戰鬥姿勢，守方為右腳退後防守反擊，單邊攻防，不可牽制與拉手)

組號	組別名稱	段級位	其他限制	比賽內容
61	社高男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齡	競賽執行順序： 1.攻：上段追擊 守：上擋、逆擊。 2.攻：上段追擊 守：上擋、抓手、手刀。 3.攻：中段追擊 守：中外擋、逆擊。 4.攻：中段追擊 守：中外擋、鑽擊、逆擊。 5.攻：後腳前踢 守：下擋、逆擊。 6.攻：後腳前踢 守：下擋、背刀、逆擊。
62	社高女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齡	
63	國中男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級	
64	國中女子丙組	四級以下	不分年齡	
65	國小男子丙A組	三級~準四級	五、六年級	
66	國小男子丙B組	五級~準六級	五、六年級	
67	國小男子丙C組	三級~準六級	三、四年級	
68	國小男子丙D組	三級~準三級	一、二年級	
69	國小男子丙E組	四級~準六級	一、二年級	
70	國小女子丙A組	三級~準六級	五、六年級	
71	國小女子丙B組	三級~準四級	四年級以下	
72	國小女子丙C組	五級~準六級	四年級以下	

C.三招對打(攻方為右腳退後戰鬥姿勢，守方為右腳退後防守反擊，不可牽制與拉手)

組號	組別名稱	段級位	其他限制	比賽內容
73	國小男子丁A組	七級~九級	四年級以上	攻：上段追擊 守：上擋、第三招加逆擊 攻：中段追擊 守：中外擋、第三招加逆擊 攻：前踢 守：下擋、第三招加逆擊
74	國小男子丁B組	七級~九級	三年級以下	
75	國小女子丁A組	七級~九級	六年級	
76	國小女子丁B組	七級~九級	五年級以下	

3.國中甲組(具有段位資格)分為公開組與一般組，具有以下資格者，必須報名公開組：

- A.入學管道採計運動專長術科檢定或術科測驗(非基本體能)或運動成績之學生。
- B.為學校之校隊，社團學生除原本社團時間練習外，有增加非自主訓練之練習時段，同屬於校隊性質，須報名公開組。
- C.曾經獲得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前八名之成績。
- D.曾經獲得特定體育團體舉辦之指定盃賽國中組前八名之成績。

4.年齡限制以競賽日期109年9月19日滿足歲之年齡。

5.參加各組比賽時，團體賽每單位限報5隊，個人賽每單位限報6人，可同時報名個人對打及型項目，個人組同項目對打或型不得降級或跨組及並報。

6.團體賽報名不足3隊或個人賽不足3人，則取消比賽。
比賽。

七、報名：

1.時間：自即日起至109年09月12日止(郵寄以郵戳為憑)。

報名地址：花蓮市鎮國街120巷5號；聯絡電話：8335796；傳真電話：8354487

2.隊職員人數：各隊得報領隊與指導老師各一人。

3.報名表請依本會之報名表填寫(應包含隊名、隊職員姓名、聯絡地址、電話)，加蓋單位領隊印章，於期限內報名。

4.主辦單位將為參加選手辦理保險，保險範圍僅限於比賽期間在比賽場地內因賽所造成之傷害(以醫生診斷證明書為憑)，其餘非賽事進行之意外傷害皆不在保險範圍。

八、比賽時間及地點：

1.時間：中華民國109年09月19日上午8時至下午6時止。

2.地點：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小活動中心

九、比賽規則：

1.自由對打及型比賽：依據花蓮縣體育會空手道委員會修訂IJKA之比賽規則。

2.基本對打比賽：採用花蓮縣體育會空手道委員會訂定之基本對打競賽規則。

十、領隊(抽籤)會議：訂於109年09月14日14:30整，於本會辦事處舉行(不另函通知)；未參加之各隊對於領隊會議之各項決議及抽籤不得異議。

十二、開幕典禮：訂於109年09月19日下午1時在比賽地點舉行，請著空手道服參加。

十三、申訴：

1.凡規則有明文規定者，以裁判之判決為最終決，不得提出異議。

2.運動員資格之申訴，應於比賽開始前提出，其他申訴均於該項競賽前一小時內提出，否則不予接受。

3.比賽進行中有不服裁判之判決時，得由其領隊或指導老師以書面向大會提出申訴，但比賽仍須繼續進行，否則以棄權論。

4.所有相關技術性判定問題之申訴，一律不受理受理。

5.申訴書由領隊或指導老師簽名蓋章後，正式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並同時繳交保證金新台幣：3000元。申訴成立時退還保證金，否則予以沒收。

6.若有報名未登錄之情況，經本會查證屬實，由審判委員會決議後，得更改賽程，並重新抽籤後進行比賽。

十四、獎懲：

1.各組參賽人數：5人以上取3名，4人以上2名，3人以上1名，第三名並列。

2.如因選手棄權而名次空缺，主辦單位依序由後遞補名次。如同序遞補者2(含)位以上，則抽籤決定遞補順序。

3.報名不足3人以下取消比賽。

4.個人甲組第1名頒發獎盃乙座及獎狀，前2、3名頒發個人獎牌及獎狀。

5.個人乙、丙、丁組前3名頒發個人獎牌及獎狀。

6.各隊若有違反運動精神者，依IJKA制訂之競賽規則罰之，並視情節之輕重報縣府議處。

十五、附則：本規程報縣府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



109年花蓮縣縣長盃空手道錦標賽個人組報名表

單位名稱：慈濟大學

領隊：

指導老師：

序號	選手姓名	身分證字號	段級	性別	組號	參加 個人型 項目	備註
		出生日期	年級	體重		參加 個人對打 項目	
01	張增岷		青初	女	5	社高女子甲組個人型	
			1		42	社高女子甲組自由對打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承辦人		行動電話		單位 簽章
單位電話		傳真電話		
E-mail				
單位地址				

※本表同意授權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本次賽會及相關單位必要之使用，不可轉作其他用途。